

证券代码:000916 证券简称:华北高速 公告编号:2015-61

华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2015年12月15日以传真、电子邮件或送达方式通知,本次会议于2015年12月21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表决董事14名,实际行使表决权董事14名,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审议并投票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更正预计的议案。

14名董事同意,0名董事反对,0名董事弃权。

二、审议关于基金项目聘请法律事务代理人的议案。

14名董事同意,0名董事反对,0名董事弃权。

基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华银控股有限公司投资且逾期未收回资金基金项目的实际情况,公司启动了法律事务代理人选聘的内审招标工作。2015年11月23日公司正式发布组建、中环、济宁项目法律事务代理人选聘公告,2015年12月2日在公司纪监的监督下,由招南公路总法律顾问公司独立组织基金项目工作组组成评标委员会,对盾建、中环、济宁项目法律事务代理人选聘的进行了评标工作。

公司董事会同意评标委员会选聘法律事务代理人的评选结果。

华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000916 证券简称:华北高速 公告编号:2015-62

华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15年12月15日以传真、电子邮件或送达方式通知,本次会议于2015年12月21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表决监事6名,实际行使表决权监事6名,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审议并表决通过了更正会议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议更正符合《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能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议更正事项。

6名监事同意,0名监事反对,0名监事弃权。

华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000916 证券简称:华北高速 公告编号:2015-63

华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关于更正会议更正的说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更正会议的议案。

一、会计估计变更的原因

随着公司对外投资项目的增加,不同业务形成的应收款项呈现出新的特点,为更恰当的反映公司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分类,公司对应收款项会估计相关的计提方法进行变更。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补充更正内容: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公司八届七次监事会会议(临时)通知于2015年12月17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2.本次会议于2015年12月20日上午在济南市高新区港兴三路北段济南药谷1号楼B座3101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

3.本次会议应到监事5人,实际参加监事5人。

4.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长孟莲女士主持。

5.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表决,会议全票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合作方共同经营大连部分区域天然气市场的议案》,同意公司与大连益民实业有限公司、普兰店市益民燃气开发有限公司及其相关合作方签署协议,拟共同经营大连市普兰店市、普湾新区及大连庄河市天然气业务(详见2015-077号专项公告)。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补充更正内容:

1.公司八届七次监事会会议(临时)通知于2015年12月17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2.本次会议于2015年12月20日以通讯表决(传真)方式召开。

3.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11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11人。

4.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全票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合作方共同经营大连部分区域天然气市场的议案(详见2015-077号专项公告)。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山东胜利股份有限公司八届七次监事会会议(临时)通知于2015年12月17日发出,2015年12月20日以通讯表决(传真)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11人,参加表决人数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审议并全票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合作方共同经营大连部分区域天然气市场的议案(详见2015-077号专项公告)。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山东胜利股份有限公司八届七次监事会会议(临时)通知于2015年12月17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2.本次会议于2015年12月20日以通讯表决(传真)方式召开。

3.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11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11人。

4.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全票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合作方共同经营大连部分区域天然气市场的议案》,同意公司与大连益民实业有限公司、普兰店市益民燃气开发有限公司及其相关合作方签署协议,拟共同经营大连市普兰店市、普湾新区及大连庄河市天然气业务(详见2015-077号专项公告)。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山东胜利股份有限公司八届七次监事会会议(临时)通知于2015年12月17日发出,2015年12月20日以通讯表决(传真)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5人,实际参加董事5人,出席人数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对上述公告内容进行补充更正,补充更正内容如下:

原公告披露内容:

山东胜利股份有限公司八届七次监事会会议(临时)通知于2015年12月17日发出,2015年12月20日以通讯表决(传真)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11人,参加表决人数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山东胜利股份有限公司八届七次监事会会议(临时)通知于2015年12月17日发出,2015年12月20日以通讯表决(传真)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5人,实际参加董事5人,出席人数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对上述公告内容进行补充更正,补充更正内容如下:

原公告披露内容:

山东胜利股份有限公司八届七次监事会会议(临时)通知于2015年12月17日发出,